自隐的上帝

各位弟兄姊妹，我们今天要学习的题目是：自隐的上帝。

上帝的荣耀是不是曾经隐藏在道成肉身的基督里面？是的；过去耶稣基督是不是隐身在云柱中？是的；自隐的上帝，也就是将自己小心地隐藏或遮掩起来的意思。这是圣经上的话，“自隐”这个词在中文圣经当中只出现了一次，在哪里呢？

**赛45：15，“救主以色列的上帝啊，你实在是自隐的上帝。”**自隐的上帝，不是经常地、明显地彰显作为，好像不知道、也不管一样，好像总是将自己隐藏起来。很多人对此不理解，什么是自隐呢？为什么要自隐呢？如果误解了，产生了错觉，信念就会有问题，生活也就会有问题。自隐，不是不知道，不是不去管，也不是隐蔽自己，而是**隐忍，一种痛苦、深沉而仁慈的忍耐，一种尽力量给予机会、尽可能寄予希望的忍耐；**这是上帝的伟大！

但是，上帝的忍耐也是有限度的，因为假如对罪恶永远忍耐下去，那么罪恶就永远存在了。我们接着看下文：

**赛45：16-17，“凡制造偶像的都必抱愧蒙羞，都要一同归于惭愧。惟有以色列必蒙耶和华的拯救，得永远的救恩。你们必不蒙羞，也不抱愧，直到永世无尽。”从这里可以看到，**一旦越过了上帝的限度，得救的和灭亡的，最后的结局一定会来到、是永恒的结局。怀揣罪恶，终究要抱愧蒙羞；得胜罪恶，必定会承受永生。

但是，人们在心理上常常是怎样误解上帝的呢？**传8：11，“因为断定罪名，不立刻施刑，所以世人满心作恶。”**他们以为圣经只是说说而已，“上帝终究还没有出手，是不是没有什么关系呢？”这种误解，就是世人一再犯罪的心理根源。

**玛3：14-15，“你们说：事奉上帝是徒然的，遵守上帝所吩咐的，在万军之耶和华面前苦苦斋戒，有什么益处呢？如今我们称狂傲的人为有福，并且行恶的人得建立。他们虽然试探上帝，却得脱离灾难。”**

他们就是这样产生了错觉：“没有受到什么报应啊，犯了罪、试了一下，上帝没什么反应，看来遵守诫命是不必要了，圣经的法则可能永远停留在书本上，实际生活中看不出来！我们看到的是上帝也不祝福，也不降祸！”

**诗94：7、9-11，“他们说：耶和华必不看见，雅各的上帝必不思念。……造耳朵的，难道自己不听见吗？造眼睛的，难道自己不看见吗？管教列邦的，就是叫人得知识的，难道自己不惩治人吗？耶和华知道人的意念是虚妄的。”**

他们错误地认识上帝的隐忍，在思想上有一种侥幸心理，以为上帝看不见、不知道、不会管，人就这样落到掩耳盗铃的虚妄行为中。不过他们还是会想到：千万不要让别人知道了。可见，多么愚顽啊！

**诗36：2-3，“他自夸自媚，以为他的罪孽终不显露，不被恨恶。他口中的言语尽是罪孽诡诈，他与智慧善行已经断绝。”**

这里说，以为暗中所行的巧妙、以为隐藏得严密、以为自己诡诈的谎言编造得实在圆满、以为什么事情也没有了，甚至觉得自己很能骗、很能说，这就是“自夸自媚”。但是，我们来看下面的经文：

**来4：12-13，“上帝的道是活泼的，是有功效的，比一切两刃的剑更快，甚至魂与灵、骨节与骨髓，都能刺入、剖开，连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。并且被造的没有一样在他面前不显然的。原来万物在那与我们有关系的主眼前，都是赤露敞开的。”**

上帝一清二楚，不仅是行动作为，也包括心思意念。这不需要太多解释，我们继续看：

**箴5：21，“因为人所行的道都在耶和华眼前，他也修平人一切的路。”**

**这里说**人的生活都在他的眼前，但他尽量不说出来，而是设法引导人悔改，预备人回转的路。这，是上帝的隐忍。

**耶23：23-24，“耶和华说：我岂为近处的上帝呢？不也为远处的上帝吗？耶和华说：人岂能在隐密处藏身，使我看不见他呢？耶和华说：我岂不充满天地吗？”**

在上帝眼前，人无法藏身。只不过上帝没有显露出来而已，所以千千万万人都生活在隐私中。无所不在、无所不知的上帝，却宁愿“藏污纳垢”，自己隐忍。

**诗90：8，“你将我们的罪孽摆在你面前，将我们的隐恶摆在你面光之中。”**

隐藏的罪恶，也都摆在上帝面前。他为什么让人的罪恶隐藏着呢？什么时候不再隐藏呢？隐藏是什么目的？不隐藏又意味着什么？

**赛47：3，“你的下体必被露出，你的丑陋必被看见；我要报仇，谁也不宽容。”**

上帝不再宽容的时候，罪恶必显露出来。

**赛26：21，“因为耶和华从他的居所出来，要刑罚地上居民的罪孽。地也必露出其中的血，不再掩盖被杀的人。”**

都露出来的时候，不再掩盖的时候，也就是忿怒和刑罚的时候。

那么，反而言之，我们应该理解，上帝隐忍一些事情，是为了引人悔改、给人机会，暗中饶恕并涂抹你的罪。

**箴25：2，“将事隐秘，乃上帝的荣耀；将事察清，乃君王的荣耀。”**

侦察案件；证人证据；定罪量刑；这是国家管理者的责任，为了维护秩序、打击犯罪。但这只是很肤浅、很有限的审判工作，是临时性的措施而已，甚至是象征性的、形式上的。最后，上帝在天上的法庭会作出最充分、最完备、最准确的终审判决。但在此之前，上帝在可能的情况下尽量将事隐秘，而不是公布，为了饶恕、为了挽救、为了涂抹，这是上帝的仁慈和拯救！这正是上帝的品行和荣耀！

**约8：6-8，“他们说这话，乃试探耶稣，要得着告他的把柄。耶稣却弯着腰用指头在地上画字。他们还是不住地问他，耶稣就直起腰来，对他们说：你们中间谁是没有罪的，谁就可以先拿石头打她。于是又弯着腰用指头在地上画字。”**

审判的权柄只属于基督，因为只有基督才是完全无罪的，也只有基督才是完全公义和仁慈的。在这里，耶稣知道案情的真相，但没有明明地说出来；他洞察控告者隐秘的罪恶，但只是在地上画字暗示了一下。

看到这里，大家想一想，拥有审判的权柄、洞察人的罪恶的基督，却反而受到恶人的试探和控告；基督明明知道一切，他却含而不露，引而不发。这就是隐忍的上帝；设法将罪案暂时隐秘，而为了给人悔改的机会、准备给人饶恕的上帝；不定我们的罪，并吩咐我们从此不要再犯罪了的上帝；什么都知道、却一直不说出来，并以此显明自己荣耀的上帝；因为爱和乐意饶恕而“**遮掩许多的罪**”的上帝！（彼前4：8，雅5：20）

所以，有些人所犯的罪，会永远被隐藏，为什么呢？因为悔改了，上帝将记录涂抹了，因而永远消除、销毁了。这就是圣经的应许。请看：

**赛43：25，“惟有我为自己的缘故涂抹你的过犯，我也不记念你的罪恶。”**

**44：22-23，“我涂抹了你的过犯，像厚云消散；我涂抹了你的罪恶，如薄云灭没。你当归向我，因我救赎了你。诸天哪，应当歌唱，因为耶和华作成这事。地的深处啊，应当欢呼，众山应当发声歌唱，树林和其中所有的树都当如此，因为耶和华救赎了雅各，并要因以色列荣耀自己。”**

将罪涂抹、消隐，这是上帝的荣耀！

各位弟兄姊妹，大家渴望罪的涂抹吗？我们要知道，即使完全悔改了，也有了得胜的经验，外界的试探不再从五官通路侵扰内心，但过去犯罪的记忆在脑子里，始终是另一个试探之源，就像从眼睛看到什么、从耳朵听到什么一样，并且犯罪的记忆影响内心完全的平安。所以，真正悔改、得胜的人，在拒绝外部试探、杜绝再次犯罪的基础上，一定会渴望内心的罪的记忆被涂抹。罪的涂抹，是救赎的完成、是赦罪的结论，也是我们必须的经历，也就是领受圣灵的充满，这将是活着的144000人最惊人的经验。当上帝的百姓被救赎到了天上，面对天父上帝，上帝什么都知道，却像什么都不知道一样，因为罪都被涂抹了！

最后让我们来看，**诗139，“1耶和华啊，你已经鉴察我，认识我。2……知道我的意念；3……深知我一切所行的。……12黑暗也不能遮蔽我使你不见……16……你都写在你的册上了。……23-24上帝啊，求你鉴察我，知道我的心思；试炼我，知道我的意念，看在我里面有什么恶行没有，引导我走永生的道路。”**

这是多么好的话语啊，其中的道理可能是简单的，但我们要把这话变成实际的认识和体验！

以上我们作了一个特别的查经。我们看到，人们因为误解上帝的自隐，而一再犯罪；人们通过理解上帝的自隐，而认识上帝的品行。将对上帝无所不知而又克制隐忍的荣耀的认识，转变为一种切实的感受，这样的人才能悔改得救，他们是活在上帝面光之中的人。我们犯下的罪，假如别人不知道，千万不要以此为拖延悔改的理由，恰恰相反，这正是我们可以悔改的机会！那是处理隐秘的罪的唯一机会！